

## 關於公積金共同計劃之書面質詢

隨著本澳逐漸步入老齡化社會，退休和養老保障顯得日益重要。現時，由於澳門未有全民退休制度，所以除了公務員及部分高收入人士之外，一般市民在年邁離職之後只靠微薄的養老金維持生計，難以實現較為體面的老年生活。

因此，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》於2018年1月1日應運而生。作為對社會保障基金的補充，央積金將會發揮積極作用。根據政府施政報告顯示，目前已經有91個僱主加入公積金共同計劃，以及超過32,000人參與公積金個人計劃。此外，亦有7間基金管理實體參與，提供39個供款投放項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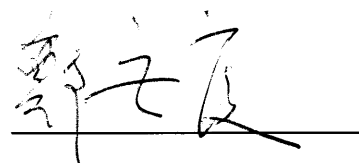
政府曾表示，非強制性央積金計劃以後會轉變成強制性公積金計劃，類似於香港現有的強積金計劃。所以政府有必要循序漸進推廣現在的非強制性央積金計劃，而該計劃的成效也倍受關注。

有鑒於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- 一、 請問當局，參與公積金共同計劃的僱主主要從事哪些行業，政府是否有具體的工作計劃，加強對非強制性央積金的推廣宣傳，以擴大受惠範圍？
- 二、 關於供款收益方面，目前只有39個供款投放項目，數量不算多。政府是否有計劃引入更多投資項目，從而為供款人提供更多的選擇？

- 三、 根據香港強積金的經驗，有好多港人反映基金效率低、管理費和行政費用高，不如存銀行定期。請問當局，將採取何種措施提高本澳非強制性中央積金的效益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



鄭安庭

2018年12月14日